

臺中榮民總醫院骨科部招訓 115 年度第 1 年住院醫師甄選公告	
機關名稱	臺中榮民總醫院
人員區分	聘用人員
職 稱	住院醫師
名 額	自費生：正取 2 名、備取若干名。 不限定：1 名(受理代訓生、自費生報名，同分時，優先錄取代訓生)。 ※實際名額依照衛生福利部及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核定之訓練容額調整。 ※備取人員候用期限依各專科醫學會規定辦理。 ※國軍醫院醫師均依專案辦理代訓，不列入甄選對象。
性 別	不拘代訓生(不限定)：1 名(受理代訓生、自費生報名，同分時，優先錄取代訓生)。
工作地點	臺中市
上網期間	114 年 10 月 1 日至 114 年 10 月 28 日
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之醫學系、學士後醫學系、中醫學系選醫學系雙主修畢業者。 2、經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師類科考試及格者且持有本國醫師證書者。 3、具中華民國國籍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者。 4、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6 條規定，條件相等而為退除役官兵者，優先錄用。 5、於本院受訓 PGY 者，筆試總分加 10 分 6、以本院名義發表 SCI 論文（限第一/通訊作者發表，且本院醫師或研究人員等須為並列第一/通訊作者），得依發表論文類型再加分，上限 5 分。 （1）原著論文 1 篇加 5 分 （2）綜論 1 篇加 3 分 （3）病例報告 1 篇加 2 分 7、若總分同分時以本院 PGY 優先。
工作項目	骨科部醫療業務
工作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
報名方式 (含檢具文件)	1、報名截止日 114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5 時 30 分。 2、下載繕打後列印報名表（含自傳），於截止日前，連同以下資料，親送或掛號郵寄憑辦，郵寄信封外請註明報名甄試職稱，以郵戳日期為憑，逾期或證件不全者，恕不予受理，經審查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者，恕不通知及退件，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通信報名地址：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骨科部林淑惠收。 聯絡電話：04-23592525 轉 5101； 電子郵件：linsh@vghtc.gov.tw，聯絡人：林小姐。 3、應檢附證件： （1）畢業證書影本(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應翻譯成中文並經我國駐外領館處驗證)。 （2）考試院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3）衛生福利部核發醫師證書影本。 （4）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5）在學成績單或成績證明影本(附學校排名)。 （6）實習證明、PGY 完訓（或在訓中）證明或在職證明各乙份。 （7）男性報考人須繳驗退伍令、補充兵役或免服兵役證件或在役證明。 （8）本院聘用住院醫師欲轉科服務者，報名應用時檢附簽奉核准之轉科同意書。
甄選程序	報考人請攜帶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 1、甄試項目：先筆試（50%）後口試（50%）。 2、甄試日期：114 年 11 月 1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3、地點：第二綜合大樓三樓骨科部會議室
其他注意事項	1、考試日期如遇不可抗拒因素更改，另行通知。 2、所附資格證明文件如有偽造、變造或不實等情事者，取消其應考及錄取資格。

